**2022年度甘肃省法官学院**

**部门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

**甘肃省法官学院**

**2023年2月24日**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_Toc16896)

[（一）单位主要职能 1](#_Toc7729)

[（二）单位内设机构及人员编制情况 2](#_Toc1401)

[二、绩效评价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2](#_Toc4838)

[（一）自评工作组织管理情况 2](#_Toc30071)

[（二）自评范围 3](#_Toc29480)

[（三）自评工作程序 3](#_Toc30740)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4](#_Toc25796)

[（一）部门决算情况 4](#_Toc3080)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4](#_Toc28466)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6](#_Toc23566)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14](#_Toc2701)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15](#_Toc31467)

[（一）电费补助 15](#_Toc431)

[（二）培训费 18](#_Toc17278)

[（三）全省法院业务费 23](#_Toc8873)

[（四）少数民族法制教学研究经费 26](#_Toc25229)

[（五）物业费 29](#_Toc26915)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32](#_Toc10062)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32](#_Toc18682)

[附件：2022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 33](#_Toc6558)

**甘肃省法官学院2022年度**

**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报告**

# 

# 一、基本情况

甘肃省法官学院设立于2013年3月，建成以来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民族地区资源优势和区位优势，以加强民族地区双语法治人才培养为重点，全面开展法治人才培训培养，深入开展红色基因教育和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加强中华民族共同体法治文化研究和建设，大力弘扬中华法治文化，各项工作取得全面发展。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1.主要职能**

甘肃省法官学院是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直属的独立机构，为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设立于2013年6月。学院主要承担我省政法系统工作人员的培训工作，同时承担部分全国法院系统教育培训和省内其他民族地区政法干警业务培训、学历教育培训等工作。

现设有“国家法官学院舟曲民族法官培训基地”“甘南藏族自治州法官培训学院”“西北民族大学教学实践基地”，甘肃省人大、检察院、省公安厅、省司法厅、省委党校分别在基地设立了甘肃省人大代表培训基地、甘肃省少数民族检察官培训基地、甘肃省少数民族警察培训基地、甘肃省少数民族法制宣传教育基地、中共甘肃省委党校领导干部法治教育培训基地。

## （二）单位内设机构及人员编制情况

学院内部设有办公室、人事监察处、总务处、教务处、教研室、联络处、网络处、培训处、翻译处9个部门。我院为二级预算单位，核定编制人数43人，实际在岗在编人员38，事业编制38，其工资由我院编报发放，年末人数在职人员38人。

# 二、绩效评价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2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甘财绩〔2022〕7号）文件要求，我院及时组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对2022年度省级预算执行绩效完成情况进行自我评价。具体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 （一）自评工作组织管理情况

我院十分重视此次绩效评价工作，要求财务部门严格按照省上有关文件精神，科学分析，精准评价，确保绩效评价客观公正。工作启动后，严格按照《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号）、《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2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甘财绩〔2022〕7号）等文件的要求，联合各相关业务部门共同完成此次自评工作。自评工作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和公开透明的原则，以我院2022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要求、行业规划、部门职责等为依据，运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对我院2022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分析评价。

## （二）自评范围

本次绩效自评范围为我院2022年度省级财政拨款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按照省级部门项目支出、省对市县转移支付、部门整体支出三类评价对象全覆盖的原则，结合我院实际情况，自评对象为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及电费补助、培训费、全省法院业务费、少数民族法制教学研究经费及物业费五个项目自评。自评内容包括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及预算执行情况，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项目分析说明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并提出下一步改进措施。

## （三）自评工作程序

本次绩效自评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工作程序：

1.根据我院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收集各业务部门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预算执行进度等绩效评价基础资料。

2.整理分析相关资料，统计财政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和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年初设定的绩效指标及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对比分析，填写《2022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

3.总结评价结论，归纳问题，分析原因，提出改进措施，完成《甘肃省法官学院2022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报告》撰写。

4.自评表和自评报告完成之后，进行内部审核，对自评表的真实性、完整性、合理性和客观性进行初步审核，并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和修改，修改完善后报送审核备案。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 （一）部门决算情况

2022年度，甘肃省法官学院年初预算数1,580.67万元，全年预算数1,594.35万元，全年实际支出1,493.7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04.84万元，项目支出888.90万元，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为93.69%。

##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综合评价与分析，2022年甘肃省法官学院整体支出绩效得分为91.42分，绩效等级为“良好”。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 **一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预算执行率 | 10 | 9.37 | 93.70% |
| 部门管理 | 27 | 23.23 | 86.04% |
| 履职效果 | 51.66 | 47.48 | 91.91% |
| 能力建设 | 9 | 9 | 100.00%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2.34 | 2.34 | 100.00% |
| **合计** | **100** | **91.42** | **91.42%** |

围绕全年工作目标任务，甘肃省法官学院2022年度主要工作成果及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 **1.总体绩效目标**

（1）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升对党忠诚的政治思想行动自觉，推动工作高质量发展。

（2）狠抓培训主业，根据《2022年度全省法院教育培训计划》合理规划、科学安排全年培训工作。

（3）持续加大对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研究、宣传、示范和实践，为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贡献力量。

（4）加大宣传力度，不断推动法治文化与教育培训、普法宣传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深度融合。

## **2.实际完成情况**

（1）发挥班子成员领学促学的“头雁效应”，深入贯彻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印发《学习计划》12份，召开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会15次，专题研讨12次，集中宣讲6次，新媒体刊登干警学习体会3次，干警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开展研讨培训16场次。

（2）克服疫情影响，立足主责主业，举办全省法院领导班子成员、司法警察等培训班5期，培训人员600余人次。加快推进汉藏双语法治人才培养，举办了由省委政法委主办的为期2个月100人参加的全省政法干警汉藏双语一体化培训班。深化院校联合培养机制，举办了为期45天50人参加的西北民族大学2019级法学本科学历生实践教学培训班。发挥学院作为最高法院和省人大、纪委监委等单位培训基地作用，举办人大代表和纪检监察干部培训班3期，培训人员207人次。加强合作交流，举办了省民族语言译制中心等培训班。

（3）开展专题调研10次，结项国家法官学院课题1项，完成省法院课题1项，立项省法院、省民委、法研所课题7项；申报2022年度优秀民族工作调研报告4篇；4名干警撰写的调研报告获得表彰奖励；全年编制《法官学苑》刊物4期，发行册数2万册。

（4）深入挖掘特色法治文化，积极开展亮点司法品牌创建工作，打造了中华民族共同体法治文化浮雕和长廊，不断推动法治文化与教育培训、普法宣传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深度融合，开展宣传教育活动23次，受教育人次达到3000余人次。巩固拓展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创建成果，开展了第19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举办了“九个一”系列活动。举办民族团结书画展、文艺联欢、红色教育基地观摩活动等20余次，在创建方式方法融合方面做出了示范。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9.37分，得分率93.70%。

|  |  |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预算执行率 | 10 | 9.37 | 93.70% |

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1,594.35万元，全年执行数1,493.74万元，预算执行率93.69%，本年度结转资金100.61万元。

### 2.部门管理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部门管理指标包括资金投入、财务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重点工作管理六个二级指标，下设10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27分，自评得分23.23分，得分率86.04%。具体如下表：

| **二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资金投入 | 10.8 | 7.03 | 65.09% |
| 财务管理 | 5.4 | 5.4 | 100% |
| 采购管理 | 2.7 | 2.7 | 100% |
| 资产管理 | 2.7 | 2.7 | 100% |
| 人员管理 | 2.7 | 2.7 | 100% |
| 重点工作管理 | 2.7 | 2.7 | 100% |
| **合计** | **27** | **23.23** | **86.04%** |

（1）资金投入：

①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我院2022年基本支出预算收入604.84万元，实际支出604.84万元，年末无结转结余，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100%。指标分值2.7分，自评得分2.7分，得分率为100%。

②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项目支出本年预算收入958.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31.51万元，实际支出888.90万元，项目支出结转结余100.61万元，预算执行率89.83%。指标分值2.7分，自评得分2.43分，得分率为90%。

③三公经费控制率

2022年度我院按照国家、省市区有关厉行节约的规定，对“三公”经费进行控制，本年度我院“三公经费”预算数31.84万元，实际支出22.39万元，控制率70.41%。指标分值2.7分，本年三公经费未超预算，因系统原因导致自评得分1.90分，得分率为70.37%。

④结转结余变动率

2021年度结转资金31.51万元，2022年度结转资金100.61万元，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较上年增加69.10万元，结转结余变动率219.29%。指标分值2.7分，自评得分0分，得分率为0%。

（2）财务管理

①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院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依据《政府会计制度》进行财务核算。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会计资料均符合会计制度的规定，财务信息真实、完整，资金支出、会计核算方面较为规范，未发现违规支付及超标准开支的情况。我院修订并完善了《甘肃省法官学院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开支有完备的审批流程和管控手续，大额资金均由党委会研究通过后使用。在预算执行、事项支出、会计核算以及重大事项支出程序等方面不存在不规范现象，无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等情况。预算、决算信息及三公经费支出情况按照信息公开的要求定期在指定网站公开。指标分值2.7分，自评得分2.7分，得分率为100%。

②资金使用规范性

我院资金支出总体上审批程序合规、手续齐全，支出内容符合省财政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严格使用公务卡报销，有效提高了财务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规范性，防止了国有资金流失。指标分值2.7分，自评得分2.7分，得分率为100%。

（3）采购管理

我院采购实际执行情况与采购计划安排无差异。采购事项严格执行相关标准，采购业务符合政府采购相关规定，采购文件、档案完整。政府采购规范性指标分值2.7分，自评得分2.7分，得分率为100%。

（4）资产管理

2022年我院账务和资产卡片数据相符，资产卡片与实物相符，各类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资产处置收入能够及时足额上缴财政，资产管理符合相关要求。资产管理规范性指标分值2.7分，自评得分2.7分，得分率为100%。

（5）人员管理

我院人员管理较为规范，部门整体的财政供养人员规模得到有效控制，单位编制人数43人，在职人员38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100%。在职人员控制率指标分值2.7分，自评得分2.7分，得分率为100%。

（6）重点工作管理

我院针对重点工作，修订并完善了相关案件审判制度，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并且能够有效执行和指导重点工作的有效推进和实施。我院针对重点工作，修订并完善了《甘肃省法官学院培训工作管理办法》《甘肃省法官学院教学规程及工作职责》《甘肃省法官学院教学科研激励机制》等相关制度，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能够有效指导重点工作的推进和实施。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2.7分，自评得分2.7分，得分率为100%。

### 3.履职效果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履职效果指标包括部门履职、部门效果、社会影响三个二级指标，下设6个三级指标。履职效果指标分值51.66分，自评得分47.48分，得分率91.91%。

|  |  |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部门履职指标 | 39.96 | 35.78 | 89.54% |
| 部门效果指标 | 7.02 | 7.02 | 100% |
| 社会影响 | 4.68 | 4.68 | 100% |
| **合计** | **51.66** | **47.48** | **91.91%** |

（1）部门履职指标

部门履职指标分值39.96分，自评得分35.78分，得分率为89.54%。

①产出数量指标分析：

全年举办各类培训班期数：在全年三轮疫情冲击下，我院本年克服疫情影响，抢抓时间机遇，共举办各类培训班11期，其中：举办全省法院领导班子成员、司法警察等培训班5期，由省委政法委主办的全省政法干警汉藏双语一体化培训班1期，西北民族大学2019级法学本科学历生实践教学培训班1期，人大代表和纪检监察干部培训班3期，省民族语言译制中心等培训班1期，未达到年度目标，指标得分1分。

培训学员人次：本年度我院共举办各类培训班11期，共培训学员近1000人次，其中：全省法院领导班子成员、司法警察等培训班培训人员600余人次，全省政法干警汉藏双语一体化培训班培训学员100人，西北民族大学2019级法学本科学历生实践教学培训班培训50人，人大代表和纪检监察干部培训班培训人员207人次，未达到年度目标，指标得分0.94分。

举办汉藏法律学历生班次：加快推进汉藏双语法治人才培养，举办了由省委政法委主办的为期2个月100人参加的全省政法干警汉藏双语一体化培训班。完成年度目标，指标得分2.34分。

网站维护工作完成率：我院网站维护工作完成良好，保障了我院相关网站的正常运行，完成年度目标，指标得分2.34分。

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次数：深入挖掘特色法治文化，积极开展亮点司法品牌创建工作，打造了中华民族共同体法治文化浮雕和长廊，不断推动法治文化与教育培训、普法宣传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深度融合，开展宣传教育活动23次，受教育人次达到3000余人次，完成年度目标，指标得分2.34分。

课题研究数量：本年度我院完成课题研究2个，达到年度目标，指标得分2.34分。

开展专题调研次数：本年度我院开展专题调研10次，达到年度目标，指标得分2.34分。

撰写专题调研报告和论文篇数：本年度我院开展专题调研10次，并完成了调研报告，申报2022年度优秀民族工作调研报告4篇，指标得分2.34分。

举办相关领域研讨会活动次数：我院2022年举办相关领域研讨会活动次数1次，达到年度目标，指标得分2.34分。

②产出质量指标分析：

培训考核合格率：本年度我院培训学员近1000人，均已通过考核，培训考核合格率达到100%，指标得分2.34分。

网站运行稳定率：本年度我院网站正常稳定运行，未发生故障，网站运行稳定率达到100%，指标得分2.34分。

课题成果验收通过率：我院课题成果均通过验收，验收通过率达到100%，指标得分2.34分。

调研成果应用率：调研成果应用率达到100%，指标得分2.34分。

③产出时效指标分析：

培训开展及时性：我院 2022年度按照年度计划开展各期培训工作，达到年度目标，指标得分2.34分。

课题研究及时性：我院本年度专题调研均如期开展，达到年度目标，指标得分2.34分。

课题完成及时性：我院本年度课题均按时结项，达到年度目标，指标得分2.34分。

宣传活动及时性：我院积极开展亮点司法品牌创建工作，打造了中华民族共同体法治文化浮雕和长廊，不断推动法治文化与教育培训、普法宣传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深度融合，达到年度目标，指标得分2.34分。

（2）部门效果指标

部门效果指标分值7.02分，自评得分7.02分，得分率为100%。

提高法官干警专业能力：我院设立了甘肃法院司法警察培训基地，本年度举办各类培训班10期，培训人数1000余人次，全面提升了法官干警的业务能力，该指标完成率为100%，达到年度目标，指标得分2.34分。

人民法制意识增强：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创建了民族团结进步+法治宣传、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培训等品牌，举办民族团结书画展、文艺联欢、红色教育基地观摩活动等20余次，提高了人民法治意识，指标得分2.34分。

推进民族法制研究：深入挖掘特色法治文化，积极开展亮点司法品牌创建工作，打造了中华民族共同体法治文化浮雕和长廊，不断推动法治文化与教育培训、普法宣传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深度融合，开展宣传教育活动23次，受教育人次达到3000余人次，指标得分2.34分。

1. 社会影响

社会影响指标分值4.68分，自评得分4.68分，得分率100%。

单位获奖情况：2022年我院获奖3项，被最高人民法院授予了“全国法院先进集体”；被省总工会命名为甘肃省第二批劳模（职工）疗休养基地，被省委宣传部等单位命名为首批全省法治宣传教育基地，指标得分2.34分。

违法违纪情况：2022年我院未出现在国家层面督查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监察时发现问题被问责的情况，指标得分2.34分。

### 4.能力建设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能力建设指标包括长效管理、人力资源建设、档案管理三个二级指标，下设3个三级指标。能力建设指标分值9分，绩效评分9分，得分率100%。

|  |  |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长效管理 | 3 | 3 | 100% |
| 人力资源建设 | 3 | 3 | 100% |
| 档案管理 | 3 | 3 | 100% |
| **合计** | **9** | **9** | **100%** |

（1）长效管理：2022年我院在认真贯彻执行中央重大方针政策及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的基础上，坚持重点工作和基本工作相结合，强基固本做好各项基础性工作，中期规划建设完备。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分值3分，得分3分。

（2）人力资源建设：我院依据《甘肃省法官学院培训工作管理办法》，定期组织开展内部学习与培训，同时根据上级安排需要，派出相关业务人员，外出参与相关学习与培训，部门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与业务素质不断得到提升。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分值3分，得分3分。

（3）档案管理：档案管理工作规范运行，档案管理部门严格按照保密工作管理办法加强保密档案管理，保密工作管理规范。档案管理完备性分值3分，得分3分。

### 5.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度主要考察学员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分值2.34分，绩效评分2.34分，得分率100%。

|  |  |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学员满意度 | 2.34 | 2.34 | 100% |
| **合计** | **2.34** | **2.34** | **100%** |

本年度我院培训工作规划合理、安排科学。共举办了各类培训班10期，培训人数1000余人次，通过开展各类培训，提高了学员的专业能力，经反馈，本年度学员满意度达到99%，指标得分2.34分。

##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偏低，年末结转结余资金较多。

因疫情影响，未完成培训计划，资金支付进度较慢。我院将进一步我院将加强资金支付管理，统筹做好培训费的预算管理，督促项目实施相关部门加快实施进度。

### 2.部分指标未达到目标值。

“全年举办各类培训班期数、培训学员人次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次数”指标未达到年度目标值，因疫情影响，避免人群聚集，我院未完成培训计划，开展各类培训班10期，培训人次1000余人次，开展普法宣传活动23次，未达到年度目标。我院将进一步探索创新培训模式，在遇到突发情况时及时做出调整，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培训。

#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022年，我院预算支出项目共5个，通过自评，4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秀”，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好”，平均分95.35分。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 （一）电费补助

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电费补助项目支出绩效得分为100分，绩效等级为“优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一级指标，下设7个二级指标和9个三级指标。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100%。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预算执行率 | 10 | 10 | 100% |
| 产出指标 | 50 | 50 | 100% |
| 效益指标 | 30 | 30 | 100% |
| 满意度指标 | 10 | 10 | 100% |
| **合计** | **100** | **100** | **100%** |

###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办案业务费项目当年财政拨款60.00万元，全年支出60.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为：及时缴纳电费，保障我院全年电力正常运转，进一步改善学院的教学、办公、生活环境，保障学院正常教学任务，科学运作，高质量完成教学培训任务，严格按照节能要求，运用高新技术保障学院生活用电、教学用电等，创造良好的学院生活环境和学习环境，为提高学校的教学质量奠定基础。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2022年我院及时缴纳电费，日常维修维护工作顺利进行，保障我院全年电力正常运转，进一步改善学院的教学、办公、生活环境，使学院正常教学任务能够科学运作，并且高质量完成了教学培训任务。

###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个二级指标，下设5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50分，自评得分50分，得分率100%。

①数量指标分析：

保障全院用电需求：我院及时缴纳水电暖费用，保证了学院高新能源水源热泵设备，学员宿舍、办公楼、热冷空调等正常运行，保障了学院的教学、办公、生活环境，指标得分10分。

②质量指标分析：

电力运行稳定率：我院全年对电力设备进行维护维修，电力运行稳定，稳定率达到100%，指标得分10分。

③时效指标分析：

24小时内电力故障处理率：本年度我院 24 小时内电力故障处理及时到位，为我院开展各项工作提供了有效保障，电力故障处理率达到100%，指标得分10分。

缴纳电费及时性：我院按时缴纳电费，保障了学院的用电需求，为我院开展各项工作提供了有效保障，指标得分10分。

④成本指标分析：

成本控制情况，年度指标值预算范围内，实际成本未超预算。指标得分10分。

（2）项目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包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两个二级指标，下设2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得分率100%。

保障我院各项业务正常运行：我院2022年度物业管理得到进一步改善，物业收费规范，服务更加到位，维修工作及时，指标得分15分。

物业管理机制健全性：我院及时缴纳电费，日常维修维护工作顺利进行，保障我院全年电力正常运转，进一步改善学院的教学、办公、生活环境，随着我院物业管理机制的不断改善，我院物业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办公环境更加整洁，有效保障了各项业务顺利开展，指标得分15分。

（3）项目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主要为学院工作人员满意度和学员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100%。

本年度我院培训工作规划合理、安排科学，进一步改善了我院的教学、办公、生活环境，保障了学院正常教学任务的开展，创造了良好的学院生活环境和学习环境，学员们对我院给予了良好评价经反馈，本年度学员满意度达到98%、学院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96%，指标得分10分。

###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偏差。

## （二）培训费

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培训费项目支出绩效得分为85.47分，绩效等级为“良好”。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一级指标，下设7个二级指标和17个三级指标。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预算执行率 | 10 | 8.48 | 84.80% |
| 产出 | 50 | 38.23 | 76.46% |
| 效益 | 30 | 28.76 | 98.87% |
| 满意度 | 10 | 10 | 100% |
| **合计** | **100** | **85.47** | **85.47%** |

###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培训费项目当年财政拨款56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2.38万元，全年实际支出数476.93万元，预算执行率84.81%，指标得分8.48分。

###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为：举办各类培训班25期以上，培训学员大于2300余人次；举办为期1个月的培养汉藏双语法律学历生数量，参与，实现全省政法各系统民族地区法律人才全覆盖，达到政法各类干部、干警能用双语处理政法事务、化解民族地区群众各类纠纷，促进民族团结和地区稳定，完成省委司法体制机制改革中赋予法官学院的各项培训任务。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本年度我院举办各类培训班10次，培训学员1000人次，人均培训时长为56小时，参与培训的人员均通过考核。实现了全省政法各系统民族地区法律人才全覆盖，达到政法各类干部、干警能用双语处理政法事务、化解民族地区群众各类纠纷，促进民族团结和地区稳定，完成省委司法体制机制改革中赋予法官学院的各项培训任务。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个二级指标，下设7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50分，自评得分38.23分，得分率76.46%。

①数量指标分析：

培养汉藏双语法律学历生班次：本年度我院举办了由省委政法委主办的为期2个月100人参加的全省政法干警汉藏双语一体化培训班，完成了年度目标，指标得分5分。

培训人次：2022年我院共开展培训10次，实际培训人次1000人，未达到年度目标，指标得分2.17分。

培养汉藏双语法律学历生时长：全省政法干警汉藏双语一体化培训班为期2月，年度目标值1月，超年度目标值130%，指标得分4.06分。

开展培训次数：年度目标值>=25次，实际开展培训10次，未达到年度目标，指标得分2分。

②质量指标分析：

培训人次增长率：2021年全年举办各类培训班28期，共培训学员2800余人次，2022年受疫情影响，全年共举办各类培训班10期，共培训1000余人次，培训人次增长率为-64.29%，未达到年度目标值，指标得分0分。

人均培训时长：年度目标值56小时，实际人均培训时长达到56小时，指标得分5分。

培训对象覆盖率增幅：我院本年度开展培训，学员覆盖全省各级人民法院，已达到年度目标，指标得分5分。

培训考核通过率：本年度培训学员均通过考核，培训考核通过率达到98%，指标得分5分。

③时效指标分析：

培训完成及时性：本年度我院开展各类培训，培训课时如期完成，指标得分5分。

④成本指标分析：

培训课时费用在控制范围内，未超预算，指标得分5分。

（2）项目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主要考察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28.76分，得分率95.87%。

社会效益指标分析：

培训工作推进及时性：在全年三轮疫情冲击下，我院克服疫情影响，全力推进《2022年度全省法院教育培训计划》落实见效，指标得分5分。

培养汉藏双语法律学历生数量：本年度我院举办了由省委政法委主办的为期2个月100人参加的全省政法干警汉藏双语一体化培训班，培训人次超过年度目标的130%，指标得分3.76分。

提高全省法官干警业务能力：我院设立了甘肃法院司法警察培训基地，本年举办各类培训班10期，培训人数1000余人次，全面提升了法官干警的业务能力，指标得分3.76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我院制定了《甘肃省法官学院培训工作管理办法》，规范了我院各项培训工作，逐步完善了长效管理机制，指标得分5分。

人员到位率：本年度我院参加培训的学员均能按时到场参加培训，达到年度目标，指标得分5分。

培训管理机制健全性：我院定期组织开展内部学习与培训，同时根据上级安排需要，派出相关业务人员，外出参与相关学习与培训，部门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与业务素质不断得到提升，指标得分5分。

（3）项目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主要考察学员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100%。

本年度我院培训工作规划合理、安排科学，进一步提高学员们的专业水平，得到了学员们的好评，经反馈，本年度学员满意度达到98%。

###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1）指标未达到年度目标。

“培训人次、开展培训次数、培训人次增长率”指标未达到年度目标，因疫情影响，我院共开办各类培训班10期，培训学员1000余人次，未完成培训计划。2021年共培训学员2800余人次，2022年受疫情影响，全年共举办各类培训班10期，共培训1000余人次，培训人次增长率为-64.29%，下一步我院进一步探索创新培训模式，在遇到突发情况时及时做出调整，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培训。

（2）指标目标值设置偏低。

“培养汉藏双语法律学历生时长、培养汉藏双语法律学历生数量”指标目标值设置偏低，我院举办了由省委政法委主办的为期2个月100人参加的全省政法干警汉藏双语一体化培训班，年度完成情况大于目标值的130%。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绩效目标编制的准确性、合理性。

## （三）全省法院业务费

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全省法院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得分为92.82分，绩效等级为“优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一级指标，下设7个二级指标和17个三级指标。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预算执行率 | 10 | 10 | 100% |
| 产出 | 50 | 42.82 | 85.64% |
| 效益 | 30 | 30 | 100% |
| 满意度 | 10 | 10 | 100% |
| **合计** | **100** | **92.82** | **92.82%** |

###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业务费项目当年财政拨款138.00万元，全年实际支出数138.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指标得分10分。

###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为：2022年我院计划在少数民族地区宣传依法治国理念，开展各类宣传活动50次，完成对网络的日常维护工作，并大力推进陈列馆开放工作，计划开放50天以上，以及弥补培训费及办公费不足，打造全省法院教育培训信息管理平台，助力推动法治社会建设。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2022年我院开展各类宣传活动23次，完成对网络的日常维护和日常保洁工作，并大力推进陈列馆开放工作，以及弥补培训费和办公费不足，保证了办公环境的整洁。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个二级指标，下设12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50分，自评得分42.82分，得分率85.64%。

①数量指标分析：

陈列馆开放天数：年度目标值>=50天，实际开放171天，实际完成大于目标值的130%，指标得分1.81分。

开展法制宣传活动场次：年度目标值>=50场次，实际开展23场次，未完成年度目标，指标得分1.91分。

开展培训次数：年度目标值>=25次，实际开展培训10次，未完成年度目标，指标得分1.66分。

网站维护工作完成率：年度目标值>=1次，实际网站维护工作完成1次，指标得分4.16分。

②质量指标分析：

网站运行稳定率：年度目标值>=98%，本年度我院网站运行稳定率100%，指标得分4.16分。

培训考核通过率：年度目标值>=98%，培训考核通过率98%，指标得分4.16分。

陈列馆开放率：年度目标值>=98%，本年度陈列馆开放率达到100%，指标得分4.16分。

宣传活动覆盖率：年度目标值>=98%，宣传活动覆盖率达到100%，指标得分4.16分。

③时效指标分析：

陈列馆开放及时性：本年度陈列馆开放171天，开放及时，指标得分4.16分。

网络维护及时性：及时对网络进行维修维护，保障了工作的正常进行，指标得分4.16分。

开展宣传活动及时性：本年度我院各项宣传活动工作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指标得分4.16分。

④成本指标分析：

成本控制情况，年度指标值预算范围内，实际成本未超预算。指标得分4.16分。

（2）项目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主要考察社会效益指标和可持续影响指标，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得分率100%。

增强各族群众法律意识：深入挖掘特色法治文化，积极开展亮点司法品牌创建工作，打造了中华民族共同体法治文化浮雕和长廊，不断推动法治文化与教育培训、普法宣传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深度融合，开展宣传教育活动23次，受教育人次达到3000余人次，增强了各族群众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指标得分10分。

网络维护机制健全性：我院及时对网络运行进行维修维护，保障了我院网络运行的稳定，网络维护机制基本完善，指标得分10分。

宣传机制健全性：本年度我院及时开展宣传工作，巩固拓展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创建成果，有形有感有效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开展了第19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举办了“九个一”系列活动。逐步建立了健全的宣传机制，指标得分10分。

（3）项目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主要考察参观人员满意度和各族群众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100%。

我院本年度共举办各类培训班10期，培训人数达1000余人次，进一步提高学员们的专业水平，得到了学员们及参观人员的好评，

满意度达到98%，指标得分10分。

###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培训人次、培训完成数指标未达到目标值。受疫情影响，未完成培训计划。下一年度我所将加强进一步探索创新培训模式，在遇到突发情况时及时做出调整，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培训。

## （四）少数民族法制教学研究经费

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少数民族法制教学研究经费项目支出绩效得分为98.48分，绩效等级为“优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一级指标，下设7个二级指标和14个三级指标。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预算执行率 | 10 | 8.48 | 84.80% |
| 产出 | 50 | 50 | 100% |
| 效益 | 30 | 30 | 100% |
| 满意度 | 10 | 10 | 100% |
| **合计** | **100** | **98.48** | **98.48%** |

###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业务费项目当年财政拨款100.00万元，全年实际支出数84.84万元，预算执行率84.84%，指标得分8.48分。

###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为：我院计划2022年开展课题研究2个以上，开展专题调研10次以上，在进行课题调研和专题调研的基础上，形成专题调研报告和论文（8）篇以上，促进对民族地区法制文化的挖掘、整理、科研，展示民族法治文化研究成果。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2022年我院顺利开展了课题调研和课题实验活动，在进行课题调研和课题实验的基础上，形成了相应的课题调研报告，促进了民族地区法制文化的挖掘、整理、科研，展示了民族法治文化研究成果。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个二级指标，下设12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50分，自评得分50分，得分率100%。

①数量指标分析：

撰写专题调研报告和论文篇数：年度目标值>=8篇，实际完成专题调研报告和论文10篇，指标得分5.6分。

课题研究数量：年度目标值>=2个，实际完成课题研究2个，指标得分5.55分。

开展专题调研次数：年度目标值>=10次，实际开展专题调研10次，指标得分5.55分。

②质量指标分析：

课题报告形成率：年度目标值>=98%，实际课题报告形成率100%，指标得分5.55分。

课题成果、论文验收通过率：年度目标值>=98%，实际验收通过率100%，指标得分5.55分。

③时效指标分析：

课题成果提交及时性：本年度我院在进行了有关课题调研后，及时提交了课题成果，已达到年度目标，指标得分5.55分。

开展专项调研及时性：本年度我院各项专项调研工作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指标得分5.55分。

出版印刷及时性：本年度我院在进行了有关课题调研后，及时提交出版印刷，已达到年度目标，指标得分5.55分。

④成本指标分析：

成本控制情况，年度指标值预算范围内，实际成本未超预算。指标得分5.55分。

（2）项目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主要考察社会效益指标和可持续影响指标，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得分率100%。

我院本年度通过开展相应课题研究，形成的课题成果及时得到了应用，主要将该成果用于教材的编写。本年度我院课题研究获得了一些成果，进一步推动少数民族地区法治建设，指标得分15分。

我院课题研究机制健全，修订并完善了《甘肃省法官学院教学科研激励机制》《甘肃省法官学院教研室管理制度》等制度，能够为课题研究工作提供制度保障，有利于课题研究的开展，指标得分15分。

（3）项目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主要考察参观人员满意度、各族群众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100%。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了我院学习环境，专家学者们对我院给予了良好评价，服务满意度为99%。

###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偏差。

## （五）物业费

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物业费项目支出绩效得分为100分，绩效等级为“优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一级指标，下设7个二级指标和17个三级指标。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预算执行率 | 10 | 10 | 100% |
| 产出 | 50 | 50 | 100% |
| 效益 | 30 | 30 | 100% |
| 满意度 | 10 | 10 | 100% |
| **合计** | **100** | **100** | **100%** |

###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业务费项目当年财政拨款100.00万元，全年实际支出数13,800.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指标得分10分。

###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为：我院全年保障物业维护面积25000㎡，每日对物业服务区域完成2次清扫。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我院完成了日常维修维护和学院保洁工作，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改善了学院的教学、办公、生活环境，保障学院正常教学任务，科学运作，高质量完成教学培训任务，创造良好的学院生活环境和学习环境，为提高学院的教学质量奠定基础。

###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个二级指标，下设10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50分，自评得分50分，得分率100%。

①数量指标分析：

设备设施运行维护完成率：年度目标值>=98%，实际设备设施运行维护完成率100%，指标得分5分。

每日清扫次数：年度目标值>=2次，实际每日清扫2次，指标得分5分。

物业维护面积：年度目标值=25000㎡，实际25000㎡，指标得分5分。

②质量指标分析：

设备设施完好率：年度目标值>=98%，实际设备设施完好率100%，指标得分5分。

室内外绿化养护情况：年度目标值良好，实际完成100%，指标得分5分。

物业有效投诉处理率：年度目标值>=98%，实际处理率100%，指标得分5分。

物业服务保障率：年度目标值>=98%，实际保障率100%，指标得分5分。

③时效指标分析：

设备设施维修及时性：及时对设备进行维修维护，保障了工作的正常进行，指标得分5分。

物业维护及时性：物业及时进行维修维护，保障了工作的正常进行，指标得分5分。

④成本指标分析：

成本控制情况，年度指标值预算范围内，实际成本未超预算，指标得分5分。

（2）项目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主要考察社会效益指标和可持续影响指标，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得分率100%。

我院修订并完善了《水电工管理制度》《甘肃省法官学院绿化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物业管理得到进一步改善，物业收费规范，服务更加到位，维修工作及时，随着我院物业管理机制的不断改善，我院物业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办公环境更加整洁，有效保障了各项业务顺利开展，指标得分30分。

（3）项目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主要考察学员满意度、学院工作人员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100%。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了我院学习环境，学员们对我院给予了良好评价，学员满意度为98%。随着我院物业管理机制的不断改善，我院物业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办公环境更加整洁，有效保障了各项业务顺利开展，学院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99%。

###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偏差。

#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是部门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部门要加强评价结果的应用。根据政策文件规定，我院绩效自评结果将编入2022年度决算中，随同2022年度部门决算同步公开。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2022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

甘肃省法官学院

2023年2月24日